

青岛市文旅系统开展“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

“三大提升”“七大行动”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王泽佩



记者从青岛市文旅局获悉,为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开展“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专项行动从2023年3月开始,到年底结束。

以“三个大提升”为工作目标

据介绍,我市将通过开展专项行动,实现营商环境、作风能力、发展质量“三个大提升”。

实现营商环境“大提升”。全面对标国际一流水平,优服务提效能强保障,以迎办山东省旅游发展大会为契机,深化文化和旅游领域改革创新,不断增强城市文化软实力,推动文化和旅游领域营商环境竞争力显著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显著提高。

提升作风能力“大提升”。聚焦深层次问题抓整治,深化擂台比武、赛场选马,引导广大干部互学互比、争先进位,形成比学赶超、加压奋进的生动局面,不断提升广大干部服务企业和群众本领,自觉践行亲清政商关系,争当服务企业的“实干家”。

实现发展质量“大提升”。坚持以发展质量检验营商环境成效,建立“让干部敢为、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的良性机制,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活力,持续提升旅游品质,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实现全市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

以“七大专项行动”为重点任务

聚焦优化“七个环境”,深入开展“七大专项行动”。

优化政策环境专项行动。深入贯彻落实上级一系列惠企政策和工作要求,出台全市提振文旅消费、促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措施,出台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管理办法,支持市场主体做大做强。

优化服务环境专项行动。坚持“有事必应、无事不扰”,切实增强为企业服务意识,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数字机关建设,大力提升服务效能。聚焦海岛旅游、旅游装备、婚恋旅游、数字文旅等重点产业链开展精准招商,积极引进大型旅游演艺项目。

优化要素环境专项行动。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大力提升全要素供给能力,坚决打通各种堵点难点,为优质项目开辟“绿色通道”,畅通保障渠道,提高配置效率。

优化市场环境专项行动。开展“百亿惠千企”金融支持文旅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联合金融机构推出金融信贷产品,支持一批文旅重点项目,出台“文化+金融”三年行动计划,争创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加大文旅市场监管力度,

建立在线旅游企业监管机制,持续整治“不合理低价游”,探索出台露营地等新业态监管措施,研究制定全市文旅市场信用管理制度规范实施方案,组织开展失信主体认定,推动信用修复落地,争创全国信用经济发展试点。出台《关于支持实体书店发展的扶持政策》,实施青岛市中华经典少儿绘本阅读工程。全面落实深化市场准入改革部署,坚持“非禁即入”,向文化和旅游领域市场主体平等开放场景资源。重点查找整治设置不合理条件、歧视性条款排斥市场主体,人为干预市场主体公平竞争,坚决打破各类隐形壁垒,打造充分开放、活力迸发的市场环境。

优化法治环境专项行动。提升文旅综合执法水平,完善“执法办案积分制”,全力突破一批国家、省级挂牌督办案件和有较强辐射力影响力的重大典型案件,实施“分区域全域执法”。探索实施“服务型执法”新模式,加强文化和旅游领域普法宣传。推进《青岛市全民阅读促进条例》《青岛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办法》等行业立法进程。牢固树立依法办事理念,强化法治机关建设。

优化人文环境专项行动。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营造重商、亲商、安商、富商的浓厚氛围,不断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为文化旅游市场主体提供创新创业最优生态。大力发展文旅融合新业态,加快发展露营地、房车营地、影视旅游、婚庆旅拍、研学旅游等新业态,认定一批市级研学旅游示范基地,争创省级非遗旅游体验基地,开展乡村旅游精品化创建,加快完善规模以上博物馆、美术馆等文化场馆的旅游服务功能,依托市美术馆“网红墙”开设文创休闲空间,积极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组织创作一批新时代舞台艺术精品、影视精品项目、优秀原创节目和公益广告,组织开展新创作舞台艺术精品展演。深化全民阅读工程,新建10处“城市书房”,举办全民阅读活动。

优化旅游品质专项行动。高水平举办山东省旅游发展大会,全方位展现青岛的文化特质、旅游品质和城市气质。深入开展旅游品质提升专项行动,加快推进重点攻坚任务落地落地,完成千里海岸观光廊道(青岛段)规划编制和重点区段贯通工作。出台旅游景区品质提升工作方案,出台“最美景区”创建标准。大力发展智慧旅游,出台青岛市智慧旅游景区创建规范,健全“一部手机游青岛”平台,拓展应用场景,打造全市智慧文旅“云脑”。全方位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落实旅行社责任险补贴政策,打造一批特色旅行社品牌,实施星级饭店品质提升行动。强化文化和旅游宣传推介,落实入境旅游奖励政策,联合胶东五市赴黄河流域、长三角地区、东北地区、大湾区举办“沿着黄河遇见海”旅游推介会,与重点客源地城市建立旅游合作机制。

市南区:以贴心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李倚慰 通讯员 吕晓菲

企业需求及时响应,政企服务下沉楼宇,办事最多跑一次……今年以来,市南区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真抓实干,以贴心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激发市场活力。

政策协同,为企业发展添动力

一流的营商环境就是最好的“梧桐树”,最大的“吸铁石”,是一座城市最核心的竞争力。今年以来,市南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创新举措,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提高优质政务服务供给,全力为企业安心发展保驾护航。

3月18日,市南区邀请300余位企业家代表参加“优化营商环境·暖心服务企业”大会,政企共话发展大势,共谋发展大计。这是市南区贯彻落实青岛市委“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动员大会精神的生动实践,展现了市南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坚定信心。

此次大会发布了市南区营商环境品牌、营商环境指标体系和营商环境“暖南惠企”10项行动,推出了系列“场景”“机会”,介绍了“1+N”新政策,聘任17名招商大使,表彰了为市南区作出突出贡献的企业家。

2022年,市南区出台《市南区促进“双招双引”和高质量发展政策20条》,持续丰富以“政策20条”为总纲的“1+N”政策体系,涉及产业政策109项,进一步扩大“免申即享”范围,严格落实“不见面刚性兑付”,创新实施奖励扶持政策“一口受理”模式,兑现金额从往年的1.9亿元、2.6亿元,提升到2022年的5.1亿元,累计惠及企业654次。今年年初,市南区再次率先推出《青岛市市南区2023年提振信心加快发展惠企服务15条》,以助力企业发展为核心,帮助企业强信心、增后劲,激发市南经济活力。

近期,市南区制定“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暖心服务企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持续推动政策环境更加精准、服务环境更加便捷、要素环境更加全面、市场环境更加开放、法治环境更加公正、人文环境更加暖心,以务实作风打造营商环境“市南样板”。

制度改革,为企业减负赋能

3月30日上午,在市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会议室举行了“面对面听企说”——“集中办公楼宇产权备案”专项座谈交流会。来自市南区大型商超、商务楼宇、创业园区、孵化基地等6家企业代表围绕行政审批领域企业开办制度改革,推动住所登记便利化等内容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相关负责人进行深入交流。

“我们产业园是国有企业老厂旧区改造而来,因为产权复杂,存在园区给入驻企业提供注册登记材料多、时间长的情况,严重影响园区企业入驻率。”华通中联产业园运营总监栾吉光在座谈会上提出了困难。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四级调研员马骏认真听取企业意见,并重点就探索建立商事主体住所“预备案”制度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介绍,“我们正在建立住所登记‘预备案’机制,全面梳理区内重点经营场所、产业孵化园区、历史遗留房产、地址负面清单,统一地址材料提供标准,通过数据赋能、信息互通,实现产权证证明预备案一次,后续入驻企业开办免提交N次,进一步促进注册登记便利化,审批服务便民化。”

市南区不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聚焦企业、

群众办事的痛点、堵点和难点,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一站式集成服务,将企业涉及的开办、准营、退出事项进行一站式系统集成,为企业减负赋能。

“在便民服务中心就能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真是太方便了,新大厅的环境好,工作人员服务也热情周到,没用几分钟我就拿到了许可证,办事效率真高!”3月1日上午11时,市南区爱购时尚商场的一位商户拿到了珠海路街道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发出的第一张食品经营许可证。

据了解,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整合基层便民服务资源,优化便民服务大厅功能布局和设施配备,设置咨询导办区、休息等候区等功能分区,配备自助电脑、桌椅等便民设备。每个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新增1名专职一窗受理人员,负责“个体工商户登记”“食品经营许可证(个体)”等审批事项的受理工作。市南区11处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的建成启用,让辖区企业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专业优质的政务服务。

服务保障到位,让市场主体安心发展

市南区聚焦“办事方便、法治公平、成本竞争力强、宜居宜业”目标,从优化提升政策、服务、要素、市场、法治、人文等“六个环境”上下功夫,求实效,重点完善清单管理、多元评价、问题查处、督查考核四项机制,推动营商环境大提升。

3月24日,市南区邀请100多位企业家代表参加“暖南护航·亲清市南—优化营商环境 纪委监委在行动”启动大会。会上公布了“暖南护航·亲清市南——优化营商环境 纪委监委在行动”工作方案,发布了“暖南护航·纪企直通车”小程序并现场介绍使用方式,公布了“亲清企业廉盟”名单,为“营商环境监测点”“暖南护航团”成员代表授牌,区企业服务中心为与会企业“送政策”。与会企业家表示,此次大会让他们感到非常暖心,企业发展有了更坚强的后盾。

市南区秉承“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理念,用好全国首个区县级营商环境指标体系,全力构建“暖南惠企”品牌,全力推动政策惠企服务等十大行动,坚决落实“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要求,严格依法行政、依法办事,依法保护企业家的合法权益。

今年,市南区扎实推进“干部作风能力更强化”行动和“强基层基础 到基层领干 为基层赋能”工程,一以贯之、坚定不移地把作风能力建设引向深入,着力打造风清气正引领区,严格落实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要求,把“尊重企业家、厚待投资者”进行到底。

市南区发展生态不断提升,先后发布“1+N+2”人才新政,发放“人才贷”3500万元,帮助企业引擎各类人才4万余人。全面推进历史城区保护更新,推出8大主题20万平方米招商载体,落户潮流业态68个,老街区成为众多企业发展的新天地。持续开展“企业大走访、服务大提升”活动,区级领导全员包联服务企业,累计走访企业9000余家次,帮助解决问题近千个。

随着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场活力进一步释放。今年1-3月份,市南区经营主体较同期增长8%,经营主体数量超10万户,其中企业占比60%。目前,全区规上企业达到1509家,营收过百亿企业达到5家,建发物资等5家企业获评首批山东省总部企业,全省首家合资证券公司意才证券获证监会受理,思路迪医药成功登陆港交所。

施工公告

因出口称重设备更新升级,现对青银高速夏庄收费站、李村收费站、沈海高速院上、胶州、铁山、王台收费站、疏港2号高速灵珠山东、隐珠收费站出口普通及超宽车道进行施工改造,请超宽、超限车辆绕行至其他临近出口下收费站,其他车辆请减速慢行。造成不便,敬请谅解。
施工时间:青银高速夏庄收费站74车道(超宽道):2023年4月15日-2023年4月30日。青银高速夏庄收费站73车道(普通道):2023年5月7日-2023年5月25日。青银高速李村收费站27车道(超宽道)、25车道(普通道):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20日。沈海高速胶州收费站25车道(超宽道):2023年4月15日-2023年4月30日。沈海高速院上收费站22车道(普通道):2023年6月1日-2023年6月25日。沈海高速院上收费站23车道(超宽道):2023年6月26日-2023年7月31日。沈海高速铁山收费站24车道(超宽道)、23车道(普通道):2023年5月7日-2023年5月31日。疏港2号高速灵珠山东收费站28车道(超宽道)、隐珠收费站23车道(超宽道):2023年6月1日-2023年6月30日。疏港2号高速灵珠山东收费站27车道(普通道)、沈海高速王台收费站25车道(超宽道)、沈海高速胶州收费站24车道(普通道):2023年7月1日-2023年7月31日。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同三高速公路大队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青平高速公路大队
2023年4月14日

道路半封闭公告函

为保证海尔海信澳柯玛工业园区周边区域改造提升工程顺利施工,施工期间将对开拓路(前湾港路至淮河路)和创业路(前湾港路至淮河路)全长2720M路段进行半封闭分段路面铣刨、翻修、侧分绿化带拆除、人行道铺装施工,为确保工程的顺利实施以及周边车辆和人员的交通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有关规定,现公告如下:

本次道路封闭时间为2023年04月16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请过往该路段的社会车辆和行人注意安全,按照提醒标志及导向标志分道通行。

施工期间通行车辆应服从交警、建设(施工)单位的统一指挥,严禁非施工车辆驶入封闭施工路段或随意停放。因施工给周边单位和个人带来的影响或不便,为尽快恢复破损路面的修复施工等,敬请广大社会群众给予支持与谅解。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通知

青岛昱霖饮品营销有限公司股东刘成叶自登报之日起15天后在青岛市城阳区上马街道龙吟路36号上午9点就公司变更法人、执行董事、经理事宜召开股东会,请准时出席,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特此通知。

联系人:王进婕 联系电话:18562635395
青岛昱霖饮品营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拍卖延期公告

接委托人通知,我公司刊登于2023年3月20日《青岛财经日报》A4版的《拍卖公告》,拍卖时间延期至2023年4月24日上午10时;竞买报名及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延期至2023年4月23日16:00前。其他公告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华诚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公告业务 83861285(市区) 66209366(青岛市民中心1号门) 邮箱:qdcjgg@163.com 13356858825(黄岛) 13608988377(城阳)
订版电话 13606302644(胶州) 13687676199(胶南) 13687676199(平度) 13687676199(莱西) 15318761616(即墨)

遗失

遗失青州市市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2003年01月21日核发青州市市北区天鑫源布艺店的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702033008550,声明作废。

遗失青州市市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2022年8月30号核发市南区雾凇日式料理店的JY23702020199479号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声明作废。

声明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公章(编码:3702150308603),声明作废。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公章(编码:3702150308603),声明作废。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财务专用章(编码:3702150308606),声明作废。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财务专用章(编码:3702150308606),声明作废。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财务专用章(编码:3702150308606),声明作废。

3702150308604),声明作废。

铁设院(山东)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合同专用章(编码:3702150308607),声明作废。

铁设院(山东)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法人变更,原法人章(编码:3702150308605),声明作废。

铁设院(山东)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合同专用章(1)(编码:3702150308608),声明作废。

铁设院(山东)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因名称变更,原董事会章(编码:3702150313036),声明作废。

铁设院(山东)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公告

山东万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因你单位涉嫌拖欠农民工工资,未按我局要求报送书面材料,未在规定时间内到青岛市黄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接受调查询问,我局依法作出青黄人社监令字[2023]第06064号《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青黄人社监信字[2023]第06064号《劳动保障监察信用信息公示告知书》。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责令改正决定,可在收到本责令改正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申请行政复议或在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但不得停止履行本决定。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张燕铭 杜坤升;联系电话:58953787

青黄人社监令字[2023]第06064号《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青黄人社监信字[2023]第06064号《劳动保障监察信用信息公示告知书》。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责令改正决定,可在收到本责令改正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申请行政复议或在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但不得停止履行本决定。

公告

青岛逸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因你单位涉嫌拖欠农民工工资,我局依法作出青黄人社监令字[2023]第06116号《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你单位应在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到青岛市黄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接受调查询问。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张燕铭 杜坤升;联系电话:58953787

青黄人社监令字[2023]第06116号《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你单位应在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到青岛市黄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接受调查询问。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公告

监罚告字[2023]第128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007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拟给予你单位:12000元行政处罚和支付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工资共计531280元;按照拖欠工资金额50%的标准,向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加付赔偿金265640元。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王普进、丁康;联系电话:58953757

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128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007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拟给予你单位:12000元行政处罚和支付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工资共计531280元;按照拖欠工资金额50%的标准,向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加付赔偿金265640元。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王普进、丁康;联系电话:58953757

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128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007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拟给予你单位:12000元行政处罚和支付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工资共计531280元;按照拖欠工资金额50%的标准,向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加付赔偿金265640元。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王普进、丁康;联系电话:58953757

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128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007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拟给予你单位:12000元行政处罚和支付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工资共计531280元;按照拖欠工资金额50%的标准,向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加付赔偿金265640元。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王普进、丁康;联系电话:58953757

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128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007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拟给予你单位:12000元行政处罚和支付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工资共计531280元;按照拖欠工资金额50%的标准,向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加付赔偿金265640元。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水灵山188号;联系人:王普进、丁康;联系电话:58953757

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128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青黄人社监罚告字[2023]第007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拟给予你单位:12000元行政处罚和支付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工资共计531280元;按照拖欠工资金额50%的标准,向张华军等10名农民工加付赔偿金265640元。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